

中标候选人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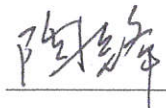
招标项目名称		广西警察学院长湖校区 3 号学员公寓楼改造工程（重）		招标项目编号		E4501002816025150001		
招标人		广西警察学院（加盖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广西警察学院						
代建单位（如有）								
招标类别		☒ 委托招标 ☐ 自行招标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招标代理机构		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加盖单位公章）						
结构类型及规模		3号学员公寓楼为砖混建筑5层，改造套间51间，改造建筑面积约2679.01㎡。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旧地面、旧栏杆等拆除工程，室内外墙面、地面、栏杆、顶棚等装饰装修工程，电气、智能化、给排水等安装工程，外立面装饰工程，室外楼前场地防排水整平等工程。本次招标范围不包含电梯工程。						
开标时间		2026年8月5日		开标地点		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1开标室		
公示开始时间		2026年8月10日		公示截止时间		2026年8月13日		
预中标人		广西华蓝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非联合体）		联合体		牵头人：/ 成员单位：/		
中标候选人情况	第一中标候选人	单位名称		广西华蓝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投标总价		4161526.72元				
		工期		100日历天	质量等级		符合国家及行业的验收规范与标准，工程质量合格及以上。	
		项目经理		覃剑（注册编号：桂 245070803160；身份证号：450103*****1010）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王祖威（身份证号：450111*****2717）				
		投标所用企业业绩、企业诚信综合评价分（包括资格要求和加分业绩、诚信综合评价分）		1. 广西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报告厅及多功能室装饰装修工程； 2. 来宾市清廉教育基地展陈项目EPC总承包； 3. 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场所办公及技术业务用房装修改造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4. 广西浦北国民村镇银行装饰工程 5.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综合楼1F-3F 办公场所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分：100.00分				
	第二中标候选人	单位名称		广西远昌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投标总价		4228156.28元				
		工期		100日历天	质量等级		符合国家及行业的验收规范与标准，工程质量合格及以上。	
		项目经理		邓护勇（注册编号：桂1452012201203875；身份证号				

			: 452129*****1431)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姚业华（身份证号：450981*****3324）			
		投标所用企业业绩、企业诚信综合评价分（包括资格要求和加分业绩、诚信综合评价分）	1. 容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综合业务大楼营业厅装饰装修工程 2. 崇左市复退军人医院精神科住院大楼2号楼1-2、4-8层病房、9层会议室装饰工程 3. 新华保险广西分公司南宁中支办公职场装修招标项目企业诚信综合评价分：100.00分			
	第三中标候选人	单位名称	广西启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投标总价	4161148.87元			
		工期	100日历天	质量等级	符合国家及行业的验收规范与标准，工程质量合格及以上。	
		项目经理	邓钧文（注册编号：桂245090911882；身份证号：452132*****1214）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陈之柱（身份证号：452526*****3514）			
		投标所用企业业绩、企业诚信综合评价分（包括资格要求和加分业绩、诚信综合评价分）	1.隆安县支行业务经营用房室内维修改造工程 2. 广西钦州保税港进口木材交易中心项目(一期)综合办公楼装修工程EPC工程总承包 3.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临床技能培训中心、实验室装修改造项目 4.北海涠洲岛悦苑酒店精装修及二次机电施工工程 5.高峰阁深化装饰工程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分：100.00分			
	被否决投标或不合格的投标人名称、否决原因及依据		无			
	其他公示内容（如有）		/			
公示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南宁)（http://ggzy.jgswj.gxzf.gov.cn/nnggzy）、广西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				
异议和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若招标人拒不答复或认为招标人答复内容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或认为权益受到侵害的，请在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壮族自治区）或提交纸质书面材料向投诉受理部门提出书面投诉书，逾期不予受理。若招标人对项目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在公示开始日起10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壮族自治区）或提交纸质书面材料直接向投诉受理部门提交书面投诉书。				

投诉受理部门	南宁市青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投诉受理电话	0771-5891210
附件: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投标报价等的评审结论、打分情况, 评标委员会成员姓名应当以编码标注的方式替代)		

一式5份。其中: 招标人2份、招标代理机构1份、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1份、交易中心1份。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项目负责人):



2026年8月10日

备注: 1. 以上身份证号在公示时应隐藏中间部分数字。

2. 中标候选人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 招标人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 中标候选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 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 如在招标过程中出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存在算术误差及细微偏差, 根据招标文件“澄清、说明或补正”规定修正的算术投标总价小于投标函内的投标总价的, 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投标总价为修正后的算术投标总价。